

证券代码：874375

证券简称：红光电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常州市红光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拟在未来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获取额外资金收益。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5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了低风险理财产品 4,050 万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已明确委托理财产品的情形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单位结构性存款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2,450	1.85%	6 个月	保本	债券类

有限公 司		期结构 性存款					
江苏江 南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单位结 构性存 款	富江南 之瑞禧 系列 JR1901 期结构 性存款	1,600	1.85%	6个月	保本	债券类

2、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严格控制风险、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在未来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获取额外资金收益。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管理的具体实施。

2025 年公司在前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到期后续期购买了 4,050 万元人民币（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获取额外资金收益。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与上年度委托理财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本年度委托理财与上一年度的委托理财补充确认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与补充确认内

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所购买的理财产品与上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存款类、保本型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为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告额度内合理开展对外理财投资，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追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与去年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对外投资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

《常州市红光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市红光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